

社会心理承受力与社会价值选择

——理论探讨与经验研究*

翟学伟

Abstract: Social-psychological endurance should refer to the social members negative attitudes and reactions when they face the change of the social structure. As for the endurance limits, Maslow's needs hierarchy theory can be applied here to study its work and order. While putting the concept to the social context or change, a researcher could judge the degree of it by surveying the value choice of social risk, social trust, social justice and social satisfaction. According to my research of Chinese value choice, although the people seem to hardly have the capability to adopt themselves to the change of the social structure, the traditional personal network have been reducing the stress which the social-psychological endurance brought about or delaying the coming of the social-psychological crisis.

改革开放以来,学者们不但在用自己的知识和智慧影响和改变社会,而且社会也在为他们提供许多不可多得的思考空间和问题焦点。例如,曾有研究者指出,“转型”原来不是一个社会科学概念(晏辉,1998),但今天谁不使用它,恐怕已很难说清当今中国社会的现状了。而“社会心理承受力”据说原先也没有这样的说法,它作为一个研究概念是到80年代才出现的(张大均,1997),其产生的合理性可能是学者希望在经济转轨和社会转型时期,能寻求一个贴切的概念来说明广大民众所做出的心理及其行为的反应吧。但就目前有关研究来看,这个概念的含义还不甚清楚,影响了实证研究的方向。本文在此提出作者的理论见解并试图为其理论上的合理性寻求有关经验的证明。

一、概念的再定义

关于社会心理承受力,我们见到的比较完整定义(张大均,1997)是这样说的:“社会心理承受力是人们在一定的社会刺激和已有心理基础的交互作用下形成的心理结构,它表现为人们对社会生活(广义的)变化的理解、适应、应激、耐受和平衡方面的能力。”这个定义在一定程度上是受到以下两个定义的影响,即有学者(姚俭建,1988;霍树生、郝贵生、王秀阁,1987)提出:“心理承受力是人的心理对外界刺激所能接受的程度。它是人的心理反应能力、应激能力、抗压能力和平衡能力综合作用而形成的动力结构”和“个体心理承受力是指每个人的心理对外界

* 本文是国家教委“九五”课题“经济转型中各社会群体的价值取向及社会心理承受力”最终成果的一部分。写作的前期准备工作部分由内蒙古大学哲学系硕士生马怡和南京大学社会学系硕士生欧阳晓明完成,她们帮我收集了一些有益的参考文献,特在此表示感谢。

刺激所能接受的程度”。这三个定义的共同之处有二，一是把心理承受力的产生看成是由外部或社会环境的刺激(或相互作用)引起的，按照行为主义心理学的观点，人的心理(实际上是行为)就是刺激→反应或刺激→中介→反应，因此在定义里使用社会刺激的说法就等于扩大了社会心理承受力所研究外部环境的面，即对社会学所涉及的对象无所不包；二是将心理承受力也定得非常广泛，如反应、平衡、理解、接受、应激、抗拒等。根据这样的定义，也就等于是说，即使将它放在其它社会心理学的概念中，如态度、价值观、行为方式等，也一样适用，从而看不出社会心理承受力是否有自己的研究方向和领域。总之，社会心理承受力的界定太泛，是有关的实证研究同社会心态、价值观、生活消费方式等研究没有明显差异的主要原因。

我认为，社会心理承受力作为一个概念，尤其在中国社会是有其存在的必要性的，这是因为就中国社会的背景而言，目前中国社会正处在转型时期，这种转型是整体性的、结构性的和加速性的，这对一个相当传统和过惯了一种稳定的生活方式的社会成员来说，是一种考验和挑战。因此，要界定清楚这个概念所适用的范围，关键不在广泛的社会刺激给人以怎样的反应上，而是在社会的结构性变迁对社会成员的某些心理影响上，尤其是当社会发生急速变化的时候。其实，在有关定义上我们也能看到这样的说法(孙力，1997: 112):“社会心理承受力是社会公众对社会变革的心理适应和反应能力，即社会成员对社会变革所带来的心理压力的承受能力”。显然这个定义要比上面的社会刺激说法要合理得多。那么，美国社会心理学中缺乏这样的讨论，除了上面提到的界定问题外，有没有背景上的问题呢？我认为有的。从美国的社会背景上看，这个社会具有常变性的特征，崇尚个人主义和青年文化的价值取向(许烺光，1979: 125、129)，使他们视变化为平常，因此我们可以说，那里的人不是没有心理承受力的问题，而是很少有社会整体的、结构性的社会转型而引起的有关问题。心理承受问题更多地表现在个体身上(郑杭生等，1996: 64)，因此也就相应地只有个体心理治疗，或者它局部地表现在某些特殊群体身上，如老年人群体等。这就显示出心理承受力问题在那里还不具有受到广泛重视的基础，自然也不能成为社会学家和社会心理学家关注的焦点。

通过以上分析，我以为，社会心理承受力应指社会中的成员在其现有的价值和能力基础上，面对社会的结构性变动而感受到的负向心理反应及其人数规模。我认为该定义包含以下几层含义：1. 一个人的心理承受力建立于他现有的价值和能力基础之上，他往往只能用其现有的能力条件和习性来对社会变化做出反应；2. 社会结构性变动包含自然灾害、政治动荡、经济(如物价、股票等)波动、社会制度变迁、文化价值改变等；3. 负向心理反应和规模指社会成员所持的否定态度，不满意度、牢骚以及相应的外显行为(如抗议、罢工、集体上访)等(下节将分析这样界定的理由)的程度和人数。根据这个定义，社会心理承受力所要研究的范围虽然依然是价值观、态度、生活方式、消费水平等，但前者要研究的是外部世界发生变化时的社会成员的心理感受，而后者则不强调外部世界的变化性，它们只关注一般情况下的人的心理结构、心理积淀及行为方式及其取向等。例如，如果你问一个月工资 200 元的人，怎么支配这些钱？就不属于社会心理承受力的研究，而属于一般生活方式的研究。如果问一个人原来每月挣 1000 元，现在下岗了，每月只有 200 元，他怎么过日子？则属于社会心理承受力方面的研究。再如，如果问一个人从前月工资 200 元，现在 1000 元，他有什么感想，也不属于心理承受力的研究，因为此问题不包含负向心理。如果问一个人每月发给他工资 200 元，但发给他同事 1000 元，他有何感想，则属于社会心理承受力的研究(因为这里面可能包含负向心理)。

二、承受主体的阈限问题

通过上面的界定分析,我们发现,承受者的承受力限度相当难确定,所谓负向心理不过是个可能性的假定,它更多情况下是一个范围,而不是一个力学上的临界点,这是因为人的意志力导致其适应力具有相当强的可塑性;再者,不同个体的人格特征、生活环境、价值观念、健康状况等方面的不同,也导致我们不易找到一个比较清晰的客观(经济学意义上)指标。因此,如果我们把要研究的问题集中在这些方面上,就会感到寻求一个社会心理承受力的阈限范围是非常困难的,甚至是不可能的。鉴于以上的理由,我认为人本主义心理学,尤其是马斯洛对于人的需要的研究有利于我们划分出这样一种心理承受力上的大致阈限范围。

马斯洛(1987)的需要层次理论是将人的需要分成五类,然后根据它们的强势特征再划分成等级,构成一种阶梯状,这五个等级从低到高依次为生理需要、安全需要、爱(社交、归属)的需要、尊重需要和自我实现的需要。所谓强势是说如果一个人同时面临生理需要和安全需要时,他这时的强势需要是生理需要,而安全需要呈相对弱势,如果强势需要满足了,下一级的弱势需要就会变成强势需要,依此类推,最后人就会在其它需要满足的情况下实现他的自我价值。马斯洛认为,在他的需要理论的框架里,明显地存在着两大类型的需要,一类是低级需要,一类是高级需要。它们的性质有所不同,低级需要具有生存性、必需性的特点,而高级需要则反映文明的程度。因此,低级需要的不满足不具有调适的和心理治疗的可能。比如,一个人感到饥饿,那就是需要食物,没有别的方法可以解决;但一个人如果得不到爱,尊重和自我价值的实现,则具有可调节性和可治疗性。

从需要层次理论来看社会心理承受力的阈限范围,可以发现承受主体对社会变革的不同反应,也可以按相同的分类划分成相同的承受力层次,也就是说我们在研究承受主体时,可以研究社会成员在不同需要层次上的满意度或曰受挫度如何。按照需要的高级和低级划分性质及其原理,我们可以看到,人在高级阈限范围的心理承受力总是趋强,而在低级阈限范围的心理承受力总是趋弱。比如,一份工作受人尊重,但不能体现个人的价值,个体完全能够忍受;但一个人因失去工作而没有饭吃,则完全难以忍受。再假如拿一个人婚配不理想同他居住条件困难相比,后者会比前者让他更加忍受不了。可见人的心理承受力也是一个由强势到弱势的过程,虽然这个强势随着它的满足而向高级的方向上推移;另外在不同的时代和价值观影响下,究竟强势在哪个层次上也有所不同;但作为一个基本规律,强势一般先同人的低级需要有关,或从人的低级需要开始。由此我们获得的一个初步的结论是:社会心理承受力的研究在承受主体方面,主要是研究现时代的需要的强势部分,哪个部分成为强势,哪个部分的心理承受力就脆弱。根据强势一般从低到高的原则,低阈限范围的心理承受力应该是社会心理承受力优先研究的部分。当然我们不排除社会上也有这样的可能,有的人会认定婚姻美满比住房改善更重要,但就社会普遍性而言,解决住房工程要比解决家庭和睦在社会心理承受力上更显强势。

确定了心理承受力的大概走势,我们接下来要讨论的是心理承受力的上限和下限的问题。由于心理承受力不存在一个客观的临界点,因此心理承受力的阈限范围尽管同人的经济状况有关,但还是不能用经济学上的指标来反映。比如说研究中国农村或城市的贫困线,这是一个经济指标,但我们不能断定在贫困线以下生活的人就会承受不了,也不能断定在贫困线以上生活的人就能承受得了,这还是一个对社会变化的反应问题,而非社会刺激的问题。例如,大家

都穷, 大家都能忍受, 但有人变富了, 有人还穷, 穷的人心理上就会受不了, 尽管他本人生活已经比过去好了一点。确定了心理承受的主观性后, 如何再来寻求心理承受力的上、下限呢? 我认为, 社会心理承受力的上限应该定在一个人在生活中是否感到有心理压力, 而下限就是由心理压力引起的那些负面心理, 比如挫折、威胁、剥夺、不满、难受、痛苦等; 换句话说, 如果承受力有一个范围的话, 我们关心的不是一个人能承受什么, 而是不能承受什么, 或者说, 知道一个人满意什么, 是看不出一个人的心理承受力的; 知道一个人不满意什么, 就能看出一个人的心理承受力。由此, 在进行社会心理承受力的研究时, 虽然我们实证研究的结果可能是没有发现承受力的阈限, 但研究的设计应该定位在寻找阈限出现的可能性上。

现在我们已经可以在理论上做这样一种假定了: 高级心理承受阈限上出现的负面心理, 反映的是社会心理承受力上的不安分感(不满足感), 一种形象的说法是“端起碗来吃肉, 放下筷子骂娘”; 低级心理承受阈限上出现的负面心理, 反映的是社会心理承受力上的危机感(不满感), 一种形象的说法是“端起碗来没肉, 放下筷子骂娘”。不安分感不同于危机感, 前者是生活好了而不满足, 具有可治疗特征; 而后者是生活变坏了, 难以让人承受, 在一般原理上不具治疗特征。由此, 我们可以做这样的判断, 如果改革的某一时期的社会心态发展到了后者, 就表明改革的社会心理支撑点正在失去。

三、经验研究中的心理承受力与价值选择

以上我只从承受主体的角度, 探讨了社会心理承受力的阈限问题。但我们知道, 任何关于主体的讨论, 主要都是关于个体的讨论, 也就是个体心理承受力的讨论, 那么在经验研究上, 个体的心理如何能够变成社会的心理呢? 就目前社会学的方法来说, 只能采用定量统计的方法, 也就是看看社会上有多少人对某一(些)社会变革存在承受力的问题, 并做出原因上的分析。从目前社会心理承受力的经验研究成果来看, 最常见的一种研究方式是在问卷中直接问填答者对社会中的某一现象和问题能否承受, 然后根据不能承受人所占的百分比或重要程度来判断社会心理承受力的状况, 这种方法可以称之为“社会心理承受力的自我评估法”, 其优点是调查者获得的资料直截了当地反映了被调查者的心理承受情况, 但缺点是不够准确, 这里的不够准确既包括被调查者对自己承受力估计及其采用的参照点的不准确, 也包括我们用调查结果来宏观把握公众的心理承受力的不准确。我想, 经验研究这一现象的另一种比较好的做法是从社会变革方面来研究社会成员的负向心态或负面评价, 然后由研究者本人来做社会心理承受力上的判断。由于社会变革的范围相当的广泛, 有领域、大小上的差异, 参照我国学者目前的相关研究(罗桂芬、白南风、仇雨临, 1994), 我认为以下几个社会心理方面反映出来的社会心理承受力问题可能比较重要。(一)社会风险。指社会成员为了满足自己不同层次的需要, 所承担的风险性有多大。(二)社会信任。指社会成员对不同层次需要的预期社会回报的信心。(三)社会公平。指社会成员在获得利益过程中所具有的相对剥夺感程度。(四)社会满足。指社会成员对社会提供的各种生活服务及其质量的满意度。

首先我们先来看一看社会刺激是否产生心理承受力的问题。根据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在 1989 年组织的抽样调查发现: “贫困农民普遍文化、技术素质较低, 缺乏自信心, 不愿做任何带头的事, 不愿接受挑战性的工作, 不思改变现状, 但却准备忍受更难熬的生活”(郑杭生等, 1996: 56)。在这段文字描述中, 如果一定要说有承受力的话, 那么这种承受力是很强的, 按照这样的逻辑, 我们就得不出改变贫困地区面貌的结论。如果要问, 他们的这

种心理是哪里来的,我们只能说这是社会环境不断刺激的结果,不是社会变革的结果。

确定了变革与承受力的关系,依照人们对上面四方面社会心理的界定,先来看看中国人的社会风险意识在社会转型中发生了什么变化。根据国家体改委社会调查系统的调查(孙立,1997:13),对增加收入的需求和对社会稳定的需求见表1。

表1 “八五”期间中国公众的社会心理需求变化(%)

年份	对增加收入的需求	对社会稳定的需求
1991	61.5	71.9
1992	72.6	70.7
1993	71.2	69.4
1994	68.5	76.9
1995	72.7	75.9
平均	69.3	73.0

从表中我们可以看到,中国公众在1992年和1993年时曾经有过高风险、高收入的意识,但很快就回到了先求稳,再求富的心态中来。这表明中国人的心理承受力正在变弱,即经受不了较大的社会风险。这时如果我们还实行高风险来增加人们的收入,就会造成社会成员的心理不安。我自己在1998年的江苏调查中^①,当问到“您认为是收入不高但很稳定的工作好,还是有风险但高收入的工作好”时,选择“无风险低收入”的人占42.8%,选“高风险高收入”的人占44.9%,回答“说不清”的人占12.3%;在回答“如您或您的家庭承担更大的风险,您是否同意改革还要继续”,填答“同意”的人只占44%，“不同意”的人占27.5%，“说不清”的占28.5%，其中有5人没有回答。可见在全国最发达地区之一的江苏省,人们对低风险还是抱肯定态度。

关于社会信任,国家体改委社会调查系统在跟踪调查中发现中国公民对政府反腐败斗争的信心不足(孙立,1997:13),见表2。

表2 对反腐败斗争的信心(%)

年月	有信心	较有信心	信心不足	没有信心
1994.11	16.9	27.8	35.0	20.3
1995.5	10.4	37.7	35.7	16.3
1995.11	17.6	28.2	35.4	18.7

同时该调查还反映了中国公众对社会治安、社会风气和社会保障的不满意程度,且人数均高于上面的数字。另外,人们对于新闻报道的真实性,不满意度也在30%—35%。而根据我自己的调查(1998),当问到“您认为改革至今,您得到的好处越来越多,还是越来越少”时,回答“越来越多”的占44.1%，“越来越少”的占14.6%，“说不清”的占41.3%，即持肯定答案的人半数都不到。可见这里反映出中国公众这几年对社会改革的社会信任度非常不够。

在社会公平的问题上,如果我们在调查中发现人们的相对剥夺感不强,说明人们认为社会是公平的,如果人们的相对剥夺感强烈,说明人们认为社会不公平。例如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发

^① 本调查是1998年上半年,我在江苏的苏州、镇江、无锡、徐州、南通、扬州和连云港进行的一次随机调查,共发问卷1000份,回收问卷694份,调查对象涉及在校学生和社会上各行各业的人,年龄以19—45岁居多。

展报告所做的一项调查显示(郑杭生等, 1996: 108), 关于“您认为我国目前贫富差距问题如何”一题, 回答“很严重”的占 26. 1%, 回答“比较严重”的占 46. 7%, 回答“一般”的占 12. 6%, 回答“不太严重”的占 6. 1%, 回答“不严重”的占 0. 9%。可见相对剥夺在人们心理上的反映。在我自己的调查(1998)中, 问到“您认为无论何种原因, 贫富差距拉大是可以接受的吗?” 回答“可以接受”的占 38. 1%, “不可以接受”的占 34. 5%, “说不清”的占 27. 4%。可见许多人在心理上都不太接受贫富差距拉得太大。当问到“您认为现在这个社会是守规矩的人能成功, 还是不守规矩的人能成功”时, 回答“守规矩的人”占 11. 3%, 回答“不守规矩的人”占 56%, 回答“说不清”的占 32. 7%。这说明了“勤劳致富”、“做规矩人”、“办老实事”、“遵纪守法”的观念在中国人的心理上趋向贬义, 同时也反映了生活和工作中遵守社会规范的人有强烈的被剥夺感。

最后我们再来看一下社会满足的问题。目前中国社会满足上的心理承受力主要集中在生产的质量、社会治安、工人下岗、住房与医疗制度改革及物价的控制等方面。例如, 据有关方面统计(樊平, 1995: 481), 1994, 城市职工中有 291 万人被减发工资, 有 204 万人被停发工资, 离退休人员中有 64 万人被减发退休金, 有 51 万人被停发退休金。截止 1994 年 8 月, 有 4 个省拖欠工资总额 20. 4 亿元。有的地方 4 个月没发工资。另外, 生产质量的问题也长期得不到解决, 只有发展到发生了严重事件, 如桥梁倒塌、房屋坍塌、食物中毒、燃气瓶爆炸等, 才能触动有关部门。又根据一些调查部门的调查(课题组, 1993), 消费品质量、社会治安和物价问题一直是中国老百姓关心的首要问题, 原因就在于上面提到的每一方面都体现在它们是社会为其成员所提供的起码的生存需要。

因此, 可以说, 社会心理承受力的研究可以从社会风险、社会信任、社会公平和社会满足上展开, 而社会成员的需求也有层次地反映在这些方面, 比如在社会信任上, 如果人们的不满是在社会治安上, 那问题就比在社会风气上要更严重, 可判断为社会心理承受力的下降。又如在社会满足上, 如果社会成员的需要是依法治国、政府的办事效率、人的工作价值等, 那就比需要产品质量、住房改善、生活安全等的层次要高, 也就可以判断其社会心理承受力在上升。

四、社会没有出现危机感的理由

从上面的有关统计数据上来分析, 中国社会心理承受力的强势存在于低级阈限之中, 而且不满程度较强。的确, 有地方发生了集体上访、闹事、罢工等现象, 但从宏观上看, 中国社会却保持着较为稳定的状态, 这是为什么呢? 原因肯定不止一个, 诸如各级政府及时采取了各项措施; 社会保障体系正在逐步建立; 公安司法系统加强了打击犯罪分子的力度; 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得到了提高; 住房和医疗制度正在改革之中等等。又据有关资料统计(李同文主编, 1998: 132), 从 1996 年至今, 劳动部门已安置失业职工 246 万人, 再就业率达 50%, 全国劳动就业公司已办 20 万家, 吸纳富余下岗职工 900 多万人。由于这些方面是中国正在实施的一系列政策措施, 也属于社会问题的对策性研究, 本文在此不做讨论。我这里想提出的一个原因是由中国社会结构上的一个传统特点提供的, 这个特点能使社会在社会心理承受力趋弱的环境下仍能保持相当程度的稳定。这就是中国人选择的人际网络体系。

按照马斯洛的需要层次理论, 交往和归属需要是在生理需要和安全需要满足的情况下才能成为强势需要的。但中国社会在传统特点上有一种强烈地将这一层次下移的倾向, 也就是说在中国社会, 托底的需要并非一定是生理需要, 而可以是交往需要, 换一种说法, 在中国, 交往需要的满足可以保证生理和安全需要的满足。众所周知, 中国社会中所讲的交往需要并非

泛指那种一般的、社会构成上的必不可少的社会互动,而是指“关系”。在中国社会,“关系”的含义既丰富,又有所特指,大意是表示人们希望通过一些方式来构成的个人性关系及其人际网络;中国人结成这种关系的目的一即能够获得他人随时随地的帮助,一个人关系建立的如何,也就是他获得他人帮助的可能性有多大。正因为此,中国在相当长的时间里,为了获得比较稳定而可靠的个人帮助,养成了处处事事都寻求“关系”的生活方式。值得注意的是,从“关系”中获得的帮助不同于政府机构、社区、组织及市场所提供的帮助,后者可以说属于公共性的、社会性的、福利性的和正式的;但我们不能因此认为关系式的帮助是非正式的。关系式的帮助虽然是一种个人行为,或者私交性的行为,其帮助方式是人情和面子(翟学伟,1994),但它完全可以通过这种关系来获得一种制度结果,比如某单位决定招收一些下岗工人,前来应聘的人很多,如果某下岗人员同该单位的负责人有“关系”,那他就最有可能被录用,这里面并没有什么违背制度的地方。可见,凡有正式社会支持的地方,就完全可能存在个人关系的运作,而其资源流动的形式和渠道也完全可以是正式的(翟学伟,1999)。在中国,关系的基本构成是根据人们在各自的社会交往中所具有的先赋性关系,如家庭成员、亲属群体、地缘关系,和获致性关系,如朋友、同学、同事、战友等,而建立起来的,这种网络为各种社会资源在其中进行交换和传递提供了最便利的保障。关系帮助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它可以在制度的范围内,但却不受制度的约束,当然也可以运行在制度之外(翟学伟,1997)。这样,许多接近社会心理承受力下限的人就可以因关系网络的建立而得到支撑。

据一项“国有企业下岗职工问题与对策研究”课题组的调查,在下岗职工中(样本数 719)寻求正式社会网络(组织、社区、市场等)支持的占下岗职工的 52.1%,寻求非正式社会网络(亲缘关系、地缘关系、业缘关系、私人关系)支持的下岗职工占 47.9%;而构成了下岗人员的正式社会网络支持的人数比例为 48.8%,非正式社会网络支持的人数比例达到了 51.2%;而在非正式的社会网络中,寻求经济支持的关系主要是先赋性关系,寻求信息和就业帮助的关系主要靠获致性关系(丘海雄、陈健民、任焰,1998)。复旦大学和《解放日报》的调查也证实了这一点(陈学明,1997),如在他们访谈的 14 个再就业人员中,通过亲友关系获得工作的就有 10 人。可见“关系”在缓解低级心理承受力上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又如有学者通过调查指出(王汉生、陈智霞,1998),在下岗职工的再就业领域,市场机制的作用很小,不仅 90%以上的富余人员仍滞留在原企业,通过市场配置的也只有 20%左右,而在 80%的非市场配置中,通过“关系”重新获得工作的占有相当大的比例。在我自己的问卷调查中,当问到“您认为下面哪个方面对改变自己的地位最重要”时,选“能力”的占 56.7%,选“年限”的占 1%,选“关系”的占 20.8%,选“表现”的占 17%,选“其他”的占 4.5%,有 7%的人未答。当问到“如果上面制定的政策和规定对你的工作和生活不利时,你会怎么做?”选“照办”的占 20.4%,选“找关系疏通”的占 31.4%,选“抗议”的占 22%,选“其他”的占 25.9%。从上面的回答中,我们可以看到,这两题中的“关系”一项所占的比例都很高,实际情况可能会比调查更高一点。比如后一题中的“抗议”一项,就预示填答者已经到了心理不能承受的边缘,但在实际行动中,回答者未必搞什么抗议,可能还是要通过“关系”,来解决问题。

通过选择人际关系网络来支撑社会心理承受力的最大优势在于,原先可能出现强势的生理和安全需要被“关系”需要部分地托住了;原先心理承受力上的社会性和公众性特征也被个人网络分解掉了,因而使得总体社会危机感得以下降。但这种支撑的最大问题是正式社会制度力量会因此受到削弱,许多用人、用工或裁减人员制度会失去制度本身制定意图上的效力。

另外,如果人际网络的支撑力失去,例如有人所在的关系网络里的他人因在生活上自身难保而无法提供帮助或没有对方想要的资源,或有人在社会流动中脱离了他原先的关系网等,社会危机感会更加严重。这表明个人关系网络的支持也是有限度的。

五、结 论

综上所述,我们看到社会心理承受力的研究首先应该是在社会变迁,特别是社会变动幅度较大的前提下而进行的一种社会心态的研究,它不同于一般价值观、社会态度、社会认知、消费方式等研究的地方在于它应该指向人们在面对社会变化时所可能产生的负面心理上面,这样我们就有可能找到承受力的阈限在哪里。心理承受力上的阈限划分在原理上可以套用马斯洛的需要层次理论,即个体的承受与否呈需要层次的阶梯状,位于高层次上的不能承受可以调适,而处于低层次上的不能承受在理论上不可调适。就社会而言,不同需要层次上的不满程度可以通过社会风险、社会信任、社会公平和社会满足等几个方面的调查中得到充分地反映,即如果我们在这些数据变化中看到了社会成员心理反应上的负向心理趋向,说明社会变革面临了心理承受的问题。目前中国社会转型中出现的一些现象说明了中国人的心理承受力已接近其低级需要的下限,但我认为,由于许多中国人在生存实践中突破了需要层次理论的排列顺序,选择了用人际关系网络来作为需要层次中本不具有的最底层需要,从而部分地缓和和化解了社会的危机感的到来,进而使政府和有关组织有时机来考虑解决这一问题的制度性方案。

参考文献:

- 陈学明, 1997,《社会转型期的困惑——上海部分下岗、在岗职工心态调查》,《探索与争鸣》第1期。
- 樊平, 1995,《中国现阶段城镇社会低收入群体报告》,载李培林主编,《中国新时期阶级阶层报告》,辽宁人民出版社。
- 霍树生、郝贵生、王秀阁, 1987,《论社会生活过程中的心理承受力》,《天津师范大学学报》第3期。
- 课题组, 1993,《改革的社会承受力研究》,《管理世界》第5期。
- 李同文主编, 1998,《中国民生报告》,金城出版社。
- 罗桂芬、白南风、仇雨临, 1994,《社会心理承受力的深层分析》,《社会学研究》第4期。
- 马斯洛, 1987,《动机与人格》,华夏出版社。
- 丘海雄、陈健民、任焰, 1998,《社会支持结构的转变: 从一元到多元》,《社会学研究》第4期。
- 孙力, 1997,《1991—1995年中国40个城市居民满意度的跟踪观测》,载陆学艺、李培林主编《中国新时期社会发展报告》,辽宁人民出版社。
- 孙立主编, 1997,《转型期的中国社会——中国社会调查》,改革出版社。
- 王汉生、陈智霞, 1998,《再就业政策与下岗职工再就业行为》,《社会学研究》第4期。
- 许烺光, 1979,《文化人类学新论》,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
- 姚俭建, 1988,《谈谈社会生活中的心理承受力》,《解放日报》6月29日。
- 晏辉, 1998,《论社会转型的实质、困境与出路》,《内蒙古大学学报》第1期。
- 翟学伟, 1994,《面子·人情·关系网》,河南人民出版社。
- , 1997,《“土政策”的功能分析》,《社会学研究》第3期。
- , 1999年,《个人地位: 一个概念及其分析框架——中国日常社会的真实建构》,《中国社会科学》第4期。
- 张大均, 1997,《关于社会心理承受能力的几个基本问题》,《西南师范大学学报》第4期。
- 郑杭生等, 1996,《转型中的中国社会与中国社会的转型》,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作者系南京大学社会学系副教授,历史系博士生
责任编辑:张宛丽